

证券代码：688037

证券简称：芯源微

公告编号：2023-013

## 沈阳芯源微电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部分 高级管理人员集中竞价减持股份结果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、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

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，沈阳芯源微电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高级管理人员汪明波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33,75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04%。

●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

2023 年 2 月 2 日，公司披露了《沈阳芯源微电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监高减持股份计划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6），汪明波女士因个人资金需求，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，通过集中竞价等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8,4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 0.01%。

截至 2023 年 3 月 15 日，汪明波女士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合计已减持股份数量 8,400 股，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0.01%，本次减持计划已经完成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东身份	持股数量(股)	持股比例	当前持股股份来源
汪明波	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	33,750	0.04%	IPO 前取得：18,750 股 其他方式取得：15,000 股

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。

## 二、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

(一) 董监高因以下事项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结果：

减持计划实施完毕

股东名称	减持数量(股)	减持比例	减持期间	减持方式	减持价格区间(元/股)	减持总金额(元)	减持完成情况	当前持股数量(股)	当前持股比例
汪明波	8,400	0.01%	2023/3/6 ~ 2023/3/14	集中竞价交易	231.00 — 238.00	1,969,700	已完成	25,350	0.03%

(二) 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、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

(三) 减持时间区间届满，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

(四) 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(比例) 未达到 已达到

(五) 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

特此公告。

沈阳芯源微电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3月16日